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

关于确定2020年 培养项目第二批

有关单位：

经专家评审，国家留学基金委) 现确定2020年(创新项目) 第二批资助知如下：

一、关于获资助项目

1. 获创新项目资助的项目年度选派规模、留学单位、准，执行期为无特殊情况不

2. 涉及学费资助的项目后期不再调整。

3. 各单位须对获创新项目执行中的项目) 逐一进行年度报告提交至国家留学基金委将无法进行人员申报。

4. 获创新项目资助的项目执行工作总结报告。

二、关于人员选拔

1. 各项目派出人员
审核录取。请根据《202
办法》，结合本单位实际
选条件、评审标准与办
均须进行校内公示，保

凡当年已申报国家公
年度内不得推荐。

2. 被推荐人选须注
成网上申请并填写、上
际合作培养项目人员申

3. 受理单位需提交
养项目人员申报指南（附

4. 时间安排

人员选拔录取工作分

第一批：5月20-25

第二批：10月20-25

各单位须与国外合

取得录取通知书或邀请

统一组织被推荐人选（

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

网上报名：受理单位选

人员的申请），项目名称

选择“创新型人才国际合

请各受理
寄（送）至国
工作中有
务部联系。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附件：1.2

2.1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专项类别	留学国别	留学单位	留学身份及规模	是否申请学费资助及学费额度
		海洋科学与工程和环境				博士5人/年	否